

2020 年资兴市成诚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21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兴市支行

2022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兴市支行（简称“华融资兴支行”）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资兴市成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诚公司”、“公司”或“发行人”）对外披露的《资兴市成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华融资兴支行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融资兴支行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要声明.....	1
第一节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3
第二节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4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7
第四节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8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9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0
第七节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1
第八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2
第九节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	13

第一节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20年资兴市成诚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 2、债券简称及代码：20资兴绿色债（银行间代码：2080273.IB）；
G20资兴1（上交所代码：152588.SH）
- 3、起息日期：2020年9月21日
- 4、发行总额：人民币8亿元
- 5、债券期限：7年
-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利率为5.76%。
- 7、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应付利息随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8、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湖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9、信用级别：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发行人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
- 10、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8亿元，扣除债券发行费用后，其中，4.80亿元用于湖南资兴经济开发区循环化改造工程项目（二），余下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第二节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资兴市成诚投资有限公司

住 所：资兴市唐洞街道阳安西路政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曹向洋

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土地整理开发；科技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工程
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污水处理；园林绿化；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
建设；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热力生产和供应；
管道和设备安装及维护；资产管理（不含代客理财）。(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联 系 人：唐碧

联系电话：0735-3354918

传 真：0735-3352306

邮政编码：423400

(二)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发生变更。

二、发行人 2021 年主营业务各业务板块的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项目建设	4.10	3.73	95.61
租金业务	0.05	0.16	1.14
贸易业务	0.01	0.00	0.21
物业管理	0.01	0.01	0.35
商品销售	0.01	0.01	0.33
污水处理	0.10	0.09	2.36
合计	4.29	4.00	100.00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 2021 年的财务报告由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AC 证审字（2022）0318 号）。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度	2020 年末/度
资产总额	1,089,136.58	1,093,580.36
其中：流动资产	971,377.63	1,000,236.63
非流动资产	117,758.95	93,343.73
负债总额	352,128.91	356,464.58
其中：流动负债	75,443.52	73,627.15
非流动负债	276,685.38	282,837.43
股东权益	737,007.68	737,115.7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36,284.35	736,719.44
营业收入	43,280.36	62,755.76
营业成本	40,043.18	53,976.51
利润总额	9,799.63	10,920.99
净利润	9,791.28	9,834.1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41.74	9,87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5.59	-50,42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13.01	-15,010.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7.64	117,094.94
流动比率（倍）	12.88	13.59
速动比率（倍）	3.69	3.99
资产负债率（%）	32.33	32.60

（二）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1、变动比例超 30%的主要资产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资产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货币资金	3.93	10.15	-61.33	因融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应收票据	0.40	0.00	-	新增资兴市畅兴交通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
其他应收款	12.76	7.20	77.19	主要是与湖南资兴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资兴兴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资兴市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资兴市城市建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往来款增加。
固定资产	6.21	4.72	31.58	主要是新增购置的房屋建筑物。
无形资产	0.12	0.07	80.95	主要是新增购置的土地。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6	2.82	43.94	主要是预付土地款增加以及新增预付创新创业股权转让款。

2、变动比例超 30%的主要负债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负债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短期借款	0.88	0.00	-	新增的建设银行抵押借款和向银行贴现的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应付票据	0.00	0.87	-100.00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
应付账款	0.23	0.48	-52.27	主要是应付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资兴市分公司的工程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31	0.91	43.50	主要是公司生产经营应交增值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0.51	1.33	-61.36	主要是因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了追溯调整。
长期应付款	3.49	2.20	58.55	新增应收的专项债券资金。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8亿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扣除债券发行费用后已累计使用7.67亿元，其中，4.57亿元用于湖南资兴经济开发区循环化改造工程项目（二），3.10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一致。

第四节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本期债券由湖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担保人2021年的财务报告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22]第2093号）。担保人2021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1 年末/度
总资产（万元）	851,974.73
净资产（万元）	595,086.48
资产负债率（%）	30.15

二、担保人资信情况

2021年4月1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湖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主体长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1]2132号），评定担保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不存在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应付利息随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二、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7年每年的9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本期债券2021年度应付本息已于2021年9月21日按时足额支付。

第七节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21年6月28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资兴市成诚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尚未出具。

第八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根据发行人对外披露的《资兴市成诚投资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何江燕变更为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唐碧。上述人员变动属于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第九节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

一、重大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亦不存在任何潜在的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涉及或可能涉及影响已发行债券的按期偿付。

二、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三、暂停上市或停止上市风险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亦无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涉嫌犯罪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五、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2020年资兴市成诚投资有限公司绿色债券2021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兴市支行



2022年6月27日